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通知: 2009 年 10 月 14 日, 公司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关于在 200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形式: 现场表决方式。

三、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 实到董事 15 名。

1、现场出席的董事有李建国先生、曹慧泉先生、汪俊先生、谭久均先生、菲利普先生、舒乐先生、穆泰世·穆柯基先生、翁宇庆先生、迟京东先生、彭士杰先生。

2、董事长李效伟先生由于工作原因委托董事李建国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董事冈扎诺先生和苏德先生由于工作原因委托董事舒乐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肖泽忠先生由于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迟京东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许思涛先生由于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彭士杰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四、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李建国先生主持。董事、首席执行官曹慧泉先生代表经理层向董事会报告了 2009 年三季度公司经营情况及 2009 年第四季度经营计划, 各位董事认真讨论并审议了各项议案, 有关事项决定如下:

1、《关于审议<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将登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2、《关于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建设石油管生产线（Φ180mm 机组）项目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调整公司产品结构，扩大中口径无缝钢管市场占有率，提高经济效益，同意公司子公司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新建一套Φ180mm 中口径无缝钢管连轧管机组。详见同日披露的《投资公告(编号 2009-44)》。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关于制定<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办法》将登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4、《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0 月 30 日